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3/894
28 November 198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9

核查的一切方面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比尔希略·雷耶斯先生（菲律宾）

一、导言

1. 题为“核查的一切方面”的项目是根据大会1987年11月30日第42/42F号决议列入第四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的。

2. 1988年9月23日，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本项目列入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3. 10月12日，第一委员会第2次会议决定将分配给它的裁军项目，即项目51至69、139、141和145，进行一般性辩论。10月17日至11月2日举行的第3次至第25次会议讨论了这些项目（见A/C.1/43/PV.3-25）。11月3日至18日就这些项目的决议草案进行了审议并采取了行动（见A/C.1/43/PV.26-43）。

4. 关于项目139，第一委员会收到下列文件：

(a)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¹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三届会议，补编第42号》（A/43/42）。

(b) 1988年9月29日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转达1988年9月5日至10日在尼科西亚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外交部长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A/43/667-S/20212)。

二、提案的审议

A. 决议草案 A/C. 1/43/L. 1

5. 10月24日，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博茨瓦纳、保加利亚、喀麦隆、加拿大、哥伦比亚、捷克斯洛伐克、丹麦、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冰岛、意大利、日本、马来西亚、荷兰、新西兰、挪威、罗马尼亚和西班牙提出题为“核查的一切方面”的决议草案(A/C. 1/43/L. 1)，后来又有哥斯达黎加、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葡萄牙、萨摩亚、泰国、乌拉圭和扎伊尔加入为提案国。加拿大代表在11月3日第26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份决议草案，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1985年12月16日第40/1520号决议、1986年12月4日第41/86Q号决议和1987年11月30日第42/42F号决议，

“又回顾大会第十五届特别会议对核查问题的意见趋于一致，

“认识到迫切需要达成能够有助于维持和平与安全的限制军备和裁军措施的协定，

“深信这些措施如要切实有效就必须公平均衡，能为各方接受，其内容必须清楚明确，其是否获得遵守，必须明显易见，

“注意到核查和遵守协定的关键重要性受到普遍承认，

“重申深信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一届特别会议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91段的规定，即为了便利缔结和有效执行裁军协定，

• 第S-10/2号决议。

并为了建立信任，各国应接受这些协定中有关核查的各项规定，

“重申其观点，认为：

“(a) 裁军和限制军备的协定应规定所有有关各方满意的充分而有效的核查措施，以便建立必要的信任，确保所有各方都遵守这些协定；

“(b) 任何一项协定中规定的有关核查的形式和方式应取决和确定于该协定的宗旨、范围和性质；

“(c) 协定中应规定各当事方直接或通过联合国各机构参加核查过程；

“(d) 应斟酌情况结合几种核查方法及其他遵守程序；

回顾，

“(a) 在国际裁军谈判中，应进一步研究核查问题，并应审议这方面的适当方法和程序；

“(b) 应尽力制订适当的方法和程序，使其不具有歧视性或不适当地干预他国内政或危害其经济和社会发展；

“相信应发展核查技术使其作为确定协定是否获得遵守的客观工具，并应在裁军谈判过程中适当地考虑核查技术，

“审议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

“1. 吁请会员国加紧努力，以达成均衡、彼此可接受、可以全面核查和有效的限制军备和裁军措施的协定；

“2. 敦促拥有核查方面专门知识的个别会员国和会员国集团，考虑他们如何能够帮助和促使将适当有效的核查措施包括在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中；

“3. 满意地注意到裁军审议委员会完成了其关于核查的一切方面的工作；

’ 《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五届特别会议，补编第3号》(A/S-15/3)。

“4. 核可裁军审议委员会拟订并载于其报告⁴的关于核查的一般原则，这些原则阐述或补充了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⁵中叙述的各项原则；

“5. 认识到军备限制和裁军协议的核查的多边方面值得进一步深入审议；

“6. 请秘书长在一个合格的政府专家组的协助下就联合国在该领域的作用编写一份深入的研究报告，其中：

“(a) 确定并审查联合国在军备限制和裁军的核查领域的现有活动；

“(b) 评估是否需要改善现有活动并探索和确定可能采取的其他活动，同时考虑到组织、技术、执行、法律和费用方面的问题；

“(c) 就联合国未来在这方面的活动提供具体建议；

“7. 请秘书长就该问题向大会1990年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全面报告。

“8. 决定将题为‘核查的一切方面’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中。”

6. 在提案国的要求下，未对决议草案A/C.1/43/L.1采取行动。

B. 决议草案 A/C.1/43/L.2

7. 10月25日，阿根廷、希腊、印度、墨西哥、瑞典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提出一份题为“联合国内的核查”的决议草案(A/C.1/43/L.2)。瑞典代表在11月7日第28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份决议草案，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既然裁军过程影响到所有国家的重大安全利益，它们就必须积极关注并促进裁军和限制军备的措施，

⁴ 同上，第60段。

“重申深信联合国依照其《宪章》规定在裁军领域中的作用和责任必须加强，

“注意到核查和遵守限制军备和裁军协定的重要性受到普遍承认，

“强调联合国依照其在裁军领域中的中心作用和主要责任，在限制军备和裁军协定遵守情况的核查方面可以发挥重大作用，

“回顾 1987 年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协议’认为大会应研讨编辑和管理一个核查数据基准的可能性，

“1. 赞同为确保裁军过程期间和无核世界的和平与安全需要有一个加强的多边架构，所以应将联合国内的多边核查制度的原则作为此多边架构的整体部分之一，

“2. 请秘书长在一个合格政府专家小组的协助下，对联合国在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核查方面所起的作用，从事一项深入研究，包括编制一个联合国内多边核查制度的大纲，并在这项工作期间，

“(a) 查明和审查联合国在军备限制和裁军领域的现行活动；

“(b) 评估改善现行活动及探讨和确定可能的更多活动的需要性，要考虑到组织、技术、业务、法律和财政等方面；

“(c) 为联合国在这方面今后的活动提供具体建议，包括有关执行多边核查制度原则的建议；

“3. 请秘书长向 1990 年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出一份关于这个题目的综合报告；

“4. 决定将题为‘核查的一切方面’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42 号》(A/42/42)，第 46 段，第四工作组的报告，第 11 段。

8. 在提案国的要求下，未对决议草案 A/C. 1/43/L. 2 采取行动。

C. 决议草案 A/C. 1/43/L. 53

9. 10月31日，澳大利亚、奥地利、喀麦隆、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捷克斯洛伐克、丹麦、芬兰、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匈牙利、冰岛、意大利、日本、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罗马尼亚、西班牙、瑞典、土耳其、美利坚合众国和扎伊尔提出一份题为“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决议草案 (A/C. 1/43/L. 53)，后来又有科特迪瓦、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摩洛哥、秘鲁、菲律宾、葡萄牙、萨摩亚、塞拉利昂、泰国和乌拉圭加入为提案国。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在11月4日第27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份决议草案。

10. 11月18日，委员会第43次会议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见第14段，决议草案 A）。

D. 决议草案 A/C. 1/43/L. 75

11. 11月16日，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比利时、博茨瓦纳、喀麦隆、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丹麦、芬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希腊、冰岛、印度、意大利、日本、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挪威、葡萄牙、罗马尼亚、萨摩亚、新加坡、西班牙、瑞典、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和扎伊尔提出题为“研究联合国在核查领域的作用”的决议草案 (A/C. 1/43/L. 75)，后来又有保加利亚和匈牙利加入为提案国。瑞典代表在11月17日第41次会议上介绍了这份决议草案。

12. 在这方面，秘书长提出一份关于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A/C. 1/43/L. 81 和 Corr. 1)。

13. 11月18日，委员会第43次会议以记录表决130票对1票通过决议草案（见第14段，决议草案 B）。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缅甸、布隆迪、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柬埔寨、民主也门、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约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罗马尼亚、卢旺达、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泰国、多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无。

三、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14.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核查的一切方面

A.

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

大会，

回顾其1987年11月30日第42/38M号决议，

认识到所有会员国一向关切维护对各种条约和其他国际法文书所产生的权利和义务受到尊重，

深信遵守《联合国宪章》、各项有关条约和其他国际法文书，对于加强国际安全实属必要，

特别体会到，如果各国和国际社会想从各项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的协定得到更大的安全，则充分执行和严格遵守这些协定具有根本重要性，

着重指出，任何违反这种协定的行为，不仅对各缔约国的安全产生不利的影
响，而且对依赖那些协定中规定的限制和承诺的其他国家也会造成安全威胁，

并着重指出，对这种协定的信心如果有所减损，就会削弱它们对全球或区域稳定和进一步的裁军和军备限制努力的贡献，并且损害国际法体制的可信性和有效性，

在这方面认识到，除其他外，对执行现有的协定充满信心会促进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谈判，

相信因此缔约国是否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是国际社会关心和关切的一件事，同时注意到联合国在这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

深信如果能解决在限制军备和裁军协定方面发生的不遵守问题，就会有助于改善各国间的关系，并促进世界和平与安全，

1. 敦促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所有缔约国执行和遵守这些条约的全部条款；

2. 要求所有会员国认真考虑不遵守这些义务对于国际安全与稳定，以及对于在裁军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的前景所产生的影响；

3. 又要求所有会员国支持旨在解决不遵守问题的各种努力，以期鼓励各方严格遵守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条款，并维护或恢复这些协定的完整；

4. 请秘书长向会员国提供这方面可能必要的协助；

5. 欢迎各缔约国制订适当的新的合作措施，以加强对现有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信心，并减少对协议的解释错误和误会的可能性；

6. 决定在大会第四十四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项目。

B.

研究联合国在核查领域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1985年12月16日第40/1520号决议、1986年12月4日第41/86Q号和1987年11月30日第42/42F号决议，

强调根据《联合国宪章》，联合国应在裁军领域发挥重要作用，

回顾裁军谈判的成功符合世界上所有国家人民的根本利益，因此所有国家都有义务在裁军领域作出贡献，

注意到核查和遵守限制军备和裁军协定的重要性受到普遍承认，

强调所有国家都关心核查和遵守限制军备和裁军协定的问题，

重申其观点，认为：

(a) 裁军和限制军备的协定应规定使所有有关各方满意的充分而有效的核查措施，以便建立必要的信任，确保所有各方都遵守这些协定；

(b) 任何一项协定中有关核查的形式和方式应取决和确定于该协定的宗旨、范围和性质；

(c) 协定中应规定各当事方直接地或通过联合国各机构参加核查过程；

(d) 应斟酌情况结合几种核查方法及其他遵守程序；

回顾：

(a) 在国际裁军谈判中，应进一步研究核查问题，并应审议这方面的适当方法和程序；

(b) 应尽力制订适当的方法和程序，使其不具有歧视性或不适当地干预他国内政和危害其经济和社会发展；

认识到联合国业已正在核查领域发挥有益的作用，

注意到会员国在核查领域提出的所有建议，包括加拿大和荷兰、法国以及“六国倡议”⁶ 各国提出的建议，

1. 认识到联合国根据《宪章》所规定的作用和责任，可在核查领域，特别在多边核查协定领域作出重要贡献；

2. 满意地注意到裁军审议委员会完成了关于核查的一切方面这个题目的工作；

⁶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五届特别会议，补编第3号》(A/S-15/3)，第三. 2节，第60段。

3. 核可裁军审议委员会拟定的、并载于其报告中的关于核查的一般原则；⁷
4. 请秘书长在一个合格的政府专家组的协助下就联合国在核查领域的作用编写一份深入的研究报告，其中：
 - (a) 确定并审查联合国在军备限制和裁军的核查领域的现有活动；
 - (b) 评估是否需要改善现有活动并探讨和确定可能采取的其他活动，同时考虑到组织、技术、执行、法律和费用方面的问题；
 - (c) 就联合国今后在这方面的活动提供具体建议；
5. 请秘书长就该问题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综合报告；
6. 决定将题为“核查的一切方面”的项目列入第四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中。

⁷ 《大会正式记录，第十五届特别会议，补编第3号》(A/S-15/3)第一节，第60段。